

歌
德
自
傳

新潮文庫

129

歌德著
趙震譯

歌德自傳

——詩與真實

志文出版社印行

歌德自傳

新潮文庫 129

原著者	歌	德
譯者	趙	震
發行人	張	吉
出版者	志文	社
地址	臺北市興隆路一段273號	
郵政劃撥	六一六三	號
總經銷	長榮書局	
地址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52號	
電話	三六一九八五〇	
初版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十二月	
內政部出版登記證	臺業字第1146號	

平裝定價1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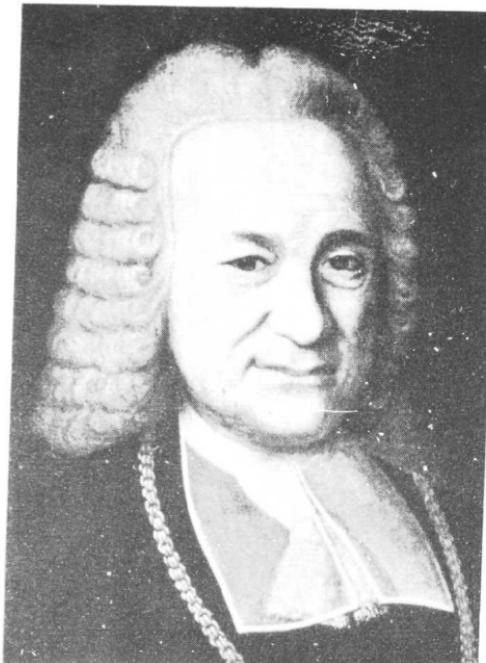
(缺頁或裝訂錯誤隨時可調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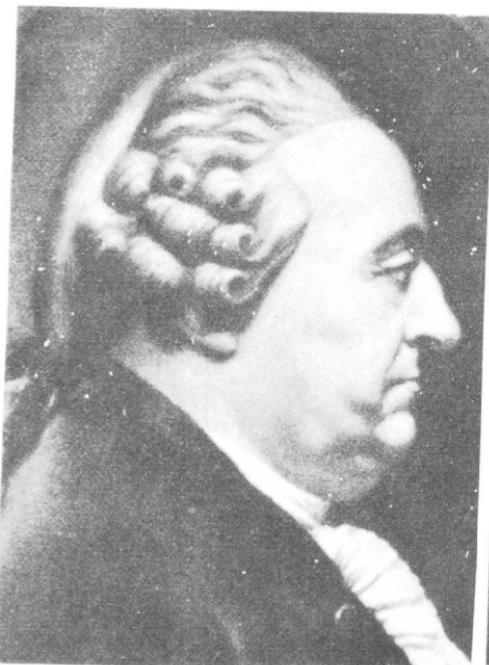
德國詩人、大文豪：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 o



德國詩人：席勒 (F. V. Schiller, 1759~1805)
歌德的好友，歌德與席勒為德國文學史上兩座高峰。



歌德的祖父與祖母。



歌德的父親與母親。



當時二十六歲的歌德在威瑪所熱戀的夏綠蒂・芬・史坦因夫人 (Charlotte von Stein)。



歌德熱戀的愛人：夏綠蒂・布芙 (Charlotte Buff) 「少年維特的煩惱」的女主角綠蒂。



歌德唯一正式訂過婚的女友：謝尼曼・麗麗 (Schönemann Lili)。



歌德夫人：克莉絲汀・娃爾比絲 (Christiane Vulpius)。



歌德唯一的兒子奧古斯都。



威瑪大公：卡爾・奧古斯都
(Karl August, 1757～1838)。



史特拉斯堡時代的情人：弗麗德里克・布里安(Friederike Brion)



歌德七十三歲時戀愛的十七歲少女：烏麗克
(Ulrike von Levetzow)。

目 錄

譯 序……

關於歌德的生平與其作品……一

第一 部

六、初嘗失戀況味……	一一七
七、另一個少女安涅黛……	一三九
八、喀 血……	一六一
九、舞師的兩個女兒……	一七九
一、呱呱墮地……	二一
二、頑皮少年……	四五
三、法軍的佔領……	五七
四、聖經的研究……	六七
五、初戀情人葛蕾卿……	八三





十、餐桌夥伴 一九七

第三部

十一、『麗德里克』 二一七

十二、夏綠蒂 二三五

十三、『少年維特的煩惱』 二五三

十四、無私的愛 二七一

十五、梅因茲之旅 二七九

第四部

十六、麗麗的出現 二九三

十七、訂婚 三〇一

十八、瑞士之旅 三一一

十九、麗麗之園 三一一

二十、到威瑪去 三三一

歌德年譜 三四三

譯序

歌德 (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 1749~1832) 以『少年維特的煩惱』一書，久為我國讀者所熟悉，在世界文學史上，與但丁、莎士比亞齊名，稱為三大詩聖。

歌德出生於神聖羅馬帝國的直轄自由市法蘭克福，父親曾任宮廷顧問官，是個法律學家，母親為法蘭克福市長的千金。歌德居長，有弟妹五人，但除妹妹珂內麗雅之外均夭折。他們兄妹倆從小在家接受數位家庭教師的嚴格教育，根據歌德的自述，十歲前後時起即開始創作詩，十四歲時初戀，對方為葛蕾卿。稍長，就讀於萊比錫大學。其後又前往史特拉斯堡遊學，獲得法律學位。此後即陸續從事創作，《格茲》、《少年維特的煩惱》等相繼問世，文名大噪。

後來應聘到威瑪，此後即一直居住於此，歷任政府要職。除了寫詩、小說、劇本之外，尚潛心研究礦物學、植物學、地質學、骨學、解剖學、色彩學等自然科學，寫成了為數極多的論文，均成一家之言。

一生所寫的作品，為數甚多，代表作首推詩劇『浮士德』，前後歷時近六十年始完成。其他

尚有敘事詩『赫爾曼與杜羅特』、詩集『西東詩集』、劇本『伊菲格尼』、『達梭』，小說有『愛力』、『威廉·邁斯特』等，真可說是傑作如林，指不勝屈。

關於『詩與真實』——歌德自傳

本書書名是『我的自傳』，副題稱爲『詩與真實』，但近年以來，這副題已成了喧賓奪主之勢，各國譯本多以此行世。就修辭學的觀點而言，『詩與真實』確乎是動人而且奇拔的。然而，既稱爲詩——虛構，又稱爲真實，這其間便有了耐人尋味的意義。似乎也是因爲這個緣故吧，所以歌德在世時，即已引起諸多議論與臆測。

所幸，歌德自己在給一位朋友的信中談到了這一點，摘錄如下：

「關於『詩與真實』這略含詭辯意味的標題，略做說明：它是基於我的經驗——即讀者常對於這一類傳記式的嘗試，多少都會抱持懷疑態度——而命名的。爲防止讀者的疑惑，雖然毫無必要，但我還是公開聲言將採取一種虛構。因爲據我所知，儘可能地將左右了我一生的根本真實描寫、表現出來，乃是我最正經的努力。即令如此，到了多年以後，此舉依然非有回憶——即驅由想像力，便屬不可能，故而不得不發揮某種程度的詩才……」

簡言之，歌德寫本書的最大目的，是闡明左右了他一生的「根本真實」。爲了表達「真實」

的真正生命，非運用一種「虛構」 fiction 不可。總之，是不失對事實的誠實，而以詩人之筆調出之而寫成的。

此書在近代意義下，開創了真正自傳的先河，僅就這一點而言，本書在世界文學史上，即有其不可動搖的價值與地位。是歌德晚年的作品，開始執筆時，他已是個年逾花甲的老翁。全書分成四部共二十章，第一部寫於一八一一年元月至九月，內容係從誕生到十六歲時的事，以法蘭克福家庭裏的生活為主，歌德生平第一個愛人在此部中出現。第二部完成是在一八一二年十一月，寫在萊比錫求學，得病返家療養，繼而又前往史特拉斯堡求學的經過。第三部寫的是二十二歲到二十五歲的約三年間，捨棄了與弗麗德里克之戀愛，返回故里，發表『格茲』、『維特』等作品，名聲大噪。當時拿破崙在莫斯科吃了敗仗，德境變成戰場，歌德也因為這一場戰亂，執筆未能如期進行，以致一八一四年五月，始克完成第三部。第四部寫與麗麗的戀愛，然後又再度離開故鄉前往威瑪。此部完成時已是一八三一年秋，距歌德逝世僅半年，發表則在逝世的次年。這一部的寫作之所以稽延，據說是為了顧慮昔時的愛人麗麗。全書的執筆，前後歷時二十年之久。

由上面的說明即可明白，本書雖然名為自傳，但所寫的生平却祇到歌德於一七七五年七月，離開故里，前往威瑪時為止，易言之，是僅寫他的從誕生到青年期的發育時代而已。筆者認為這一點，極饒興趣，並且也是此書之異於通常的自傳、回憶錄一類作品之處。到了威瑪以後，直到

故世爲止的五十餘年長久歲月當中，歌德不但完成了衆多的作品，與爲數頗多的女性談戀愛，並且在威瑪的宮廷裏歷任要職，位極人臣，內政外交上發揮過縱橫捭闔的長才，真可說是波瀾壯闊，極盡曲折之能事，值得記錄下來的事不知凡幾。這一切，歌德爲什麼不寫下來呢？

關於這一點，歌德曾親口向艾克爾曼說過如下的話（見『歌德對話錄』）：

「一般地說，一個人最重要的時代，是發育時期。我在『詩與真實』裏已經詳細地寫下來了。在那以後開始了我與社會的鬭爭，不過有興趣的，祇是結果而已。」因此，他要爲晚年的事僅留下年表。歌德從壯年到晚年的事蹟，那麼了不起，那麼偉大，他却毫不顧惜地捨棄不談，這種態度，這種眼光，不僅卓越，而且充滿勇氣，確乎不是常人所可企及。

決定人的一生命運，確實是在發育期，歌德以六十多歲時的最圓熟，最周到的考察力，來把它描寫出來。在書中所寫的那種時期，尚未有完全成熟的知識，悟性也恐怕尚在發展的階段。一般而言，是激情與熾烈的探求心，加上對環境的敏感，互相糾繩成一種混沌的青春歲月。要把這種狀態，詳細地省察、分析，而且如實地重現於筆下，這不是通常人所能爲之的。歌德不愧爲一代文豪，終能驅策其如椽之筆，爲我們留下了這一本偉大的著作。

然則歌德寫此書，其筆緻又如何呢？筆者以爲最大的特色，在乎客觀而冷靜，甚至在某些段落，把自己在青春年代裏所肯定的事也予以否定的評價。不過我們似乎也可以說，大體上他是把

全信任自己的青春年代的。喜、怒、哀、樂，過失與迷妄，一切的一切都把它當做是生長、變化的自然歷程，以沉着穩當的態度，給予評價。本書的四部都各有其題詞如下：

第一部：「受到懲罰，始成爲一個人」。

第二部：「年輕日子裏的冀望，年老之後將獲得豐盈滿足」。

第三部：「樹可以長高，但終不能抵天」。

第四部：「除神之外，沒有其他能與神爲敵」。

這樣的吐露，真可說不同凡響，非無比豐饒的老年人，是說不出這種話來的。成長而爲一棵聳天的巨樹之後，始領悟「終不能抵天」的命運，並且了然於捨神之外，絕不會有「能與神爲敵」的東西。我們可以說，這部自傳，實在是出自王者般的充足之筆。如果歌德在狂飈運動之後的精壯之年寫這部作品，想來必與這不作品大異其趣。能否有這種充實與靜謐，是大成疑問的，說不定會對自己的青春，發出慨嘆亦未可知，因爲一個人的青春時代，總是充滿焦躁與痛苦的，他恨不得將自己比擬於神，恨不得用尖利的樹梢，截破天空。

綜上所述，本書雖然充滿老年人的寧謐與睿智，但也不乏熱情洋溢的描寫。在第一部裏，我們會看到歌德的初戀經過。那時，他還是個十四歲的少年，對方名莫蕾卿，比他稍長。他對她傾注了所有的少年的熱情，但是她却祇把他當做一個孩童，使他初嚐失戀的滋味。接着，在史特拉

斯堡又邂逅了舞蹈教師的兩位美若天仙的女兒，幾乎形成三角戀愛。繼而是對他的青年時代的創作，發生了重大影響的女人邦麗德里克，最後又與麗麗相戀。動人的女性一個又一個地在歌德身邊出現。在本書中所寫的事情之後，歌德還是所到之處，都留下無數的羅曼史，甚至在七十幾歲時，還愛上一個少女，幾乎可說是一生都在戀愛。但是，他並不是「多情自古空餘恨」的那種戀愛者，他的每一椿愛情，都會使他獲得提升自己的營養。在本書裏，我們也可以看出這種痕跡。

前面已說過，本書是歌德爲自己的發育時期留下的記錄，但是我們却不應當以爲這就是歌德的青年時代的寫照。它畢竟是第一部『詩與真實』，而在兩者之中，前者的份量恐怕勝過後者。當然，如果現代的青年，能够把它做爲生活的指針來細心品味，對其人格的形成，必有莫大的裨益。至少它不會像『少年維特的煩惱』那樣使青年們誤入歧途，這一點是可以斷言的。

末了必需說明，這兒譯出的是根據濃縮版本。本書全文共四大巨冊約有幾千頁，不獨卷帙浩繁，而且涉及人類的精神、知識、制度、文學、藝術等各方面，非有廣泛的知識，恐怕不能完全讀通，且枯燥乏味之處隨處皆有。故此，原書把一些枯燥乏味的記述刪略，將焦距對準歌德成長與其精華，予以最大限度的凝縮。歌德之偉大，早已爲我們所熟悉，但他的作品譯介過來的，實在太少太少。如果能藉這本『歌德自傳』，使我們稍稍窺知歌德的文風，此書的譯出，便已得到最大的代價了。

民國六十四年春 譯者謹識於九龍書室

歌德的生平與其作品

爆發般地歌唱出青春的世界文學史上最高傑作「少年維特的煩惱」，作者是德國所產生的最偉大詩人歌德。一七四九年八月廿八日中午，歌德誕生於德國萊茵地方，位於梅因河畔的神聖羅馬帝國直轄自由市法蘭克福。論其家系，可上溯到一六八六年在阿特薩逝世的馬蹄鐵匠漢斯·歌德。其子漢斯·克利斯汀也從事同樣職業，家道繁榮，長子腓特烈·凱歐克（一六五七年生）是位裁縫師，遊歷各國之後落籍於法蘭克福，得到市民權，後來娶一飲食店的寡婦，得二子，其中長子早逝，雙親的愛集於次子約翰·卡斯帕（一七一〇年生）身上。此人就是歌德的父親。

約翰·卡斯帕攻讀法律，期在市府謀一要職，未詔如願，一七四二年就任帝國樞密顧問官，與老母住在一幢宏壯的邸宅裏。一七四八年八月，娶法蘭克福市長的女兒，十七歲的卡達琳·伊莉莎白·泰克斯特為妻。這人就是歌德的母親。歌德從父親那兒承繼堅忍不拔的精神，從母氏則承襲對生命的喜悅、幽默、空想等稟賦。

歌德的少年時代

父親爲年少的歌德請了二三位私人教師，給予他近乎嚴苛的教育。歌德有五個弟妹，但除了大妹珂內麗雅之外均告早夭。

一七六四年四月，神聖羅馬帝國皇帝約瑟二世，在法蘭克福市舉行加冕大典。大典次日，一如給歌德的少年時期打下休止符般，兩年前即已開始的與葛蕾卿的愛情，不幸地亦告結束。根據歌德的自述，「詩是從十歲前後即開始做」，不過一七五七年（滿八歲）呈獻給泰克斯特家外祖父母的賀新年詩，爲現存的最早詩篇。

萊比錫大學時期（一七六五年—一六八年）

一七六五年九月末，歌德爲了學法律，來到當時有「小巴黎」之稱的萊比錫，進萊比錫大學，在此第一次接觸到廣闊的世界。如果說與葛蕾卿的愛是初戀，那麼在此所體驗到的與旅社老板女兒凱特姬·西恩柯普之愛，即爲其生平第一次戀情。一七六八年八月，歌德因病返鄉，結束了這一段時期。萊比錫被目爲啓蒙主義的溫床，在此地的三年間，也正是歌德爲了克服啓蒙主義所不可缺的歲月。